

证券代码：836138

证券简称：其利科技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2 日以电话及邮件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丁志民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

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报表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实现净利润-2116595.35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5051841.98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7168437.33 元。

因无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告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7,168,437.33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 10,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丁志民、丁晓梅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申请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申请贷款申请人民币 50 万元（大写：伍拾万元整）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营范围变更为：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进出口：消防安全灭火产品、灭火剂、高吸水树脂环保新材料。无人机的销售与维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度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为解决财务报表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规定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2 日